



乡村振兴

阳春市庆祝2021年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开幕

“丰景”喜人 市长直播间发邀请:欢迎来买

新快报讯 秋分日,丰收时,瓜果遍地熟,鱼肥稻米香。9月23日,阳江阳春市庆祝2021年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在东湖广场热闹开幕。阳春市委书记李宗瑞出席开幕式并宣布活动开幕;阳春市委副书记、市长李谦常致辞;阳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余秀坤,阳春市政协党组书记、主席人选翁文星等领导出席活动;开幕式由阳春市副市长冯帮邢主持。

现场100个摊位逛下来,你不仅能看到、买到当地各镇街的名特优农产品,还可以品尝到粤菜师傅现场烹制的美食,观摩网红主播直播带货,说不定直播镜头里面就有你!阳春市市长李谦常就通过活动现场消费联合会的主播带货直播间,在镜头前发出了热情邀请:“欢迎大家到阳春来玩,来买阳春的农产品!”据广东省农业农村厅介绍,今年“中国农民丰收节”采取1+N的模式,“1”即为“庆丰收感党恩”广东省庆祝2021年中国农民丰收节主会场活动开幕式;“N”主要是各地市以及县乡(镇)村自行开展系列庆丰收活动。

争做广东最大夏威夷果基地

阳春市市长李谦常在开幕式上表示,近年来,阳春市以产业振兴为抓手,着力调整农业结构,大力发展特色农业产业,加快春砂仁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申报夏威夷果特色产业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和省级农业科技园区,谋划打造阳春市乡村振兴创意园,成立消费帮扶联合会,全市农业发展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明显提高,农村就业创业渠道不断拓宽,农民经济收入不断提高。

今年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关键之年,夺取农业丰收具有特殊重要性。阳春市农业农村局局长李洪谋在接受新快报记者采访时说,阳春通过举办丰收节活动,展示了当地的名特优农产品,有利于打造阳春特色农产品品牌,让阳春的



■9月23日,阳江阳春市庆祝2021年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在东湖广场举行开幕仪式。



■在活动现场,你能买到当地的名特优农产品。 ■阳春市委书记李宗瑞一路饶有兴致地逛摊位。

农产品走向更大市场,从而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助力乡村振兴,推动农村全面发展。

李洪谋表示,目前,阳春农产品有两张名片,分别是春砂仁和夏威夷果。当地的春砂仁年产值达11亿元,夏威夷果年产值达8亿元,种植面积分别有6.7万亩和8.1万亩。接下来,在农业产业方面,阳春要做优做强春砂仁、南药、蚕桑等传统产业,打造品牌;同时,做大夏威夷果这个特色产业,争取到2023年发展到30万亩,成为广东最大的夏威夷果基地。

开幕式现场,一批重点、特色农业企业分别获颁了省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牌匾,广东省重点农业龙头企业、广东省“一村一品、一镇一业”专业镇牌匾,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金奖、绿

色食品A级产品、国家级示范社(场)牌匾等。

消费帮扶联合会为供销搭桥

宽敞的东湖广场上,设置了100个展位。走进展销大棚,记者看到了阳春各镇(街道)、农业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一村一品”的名特优农产品;有粤菜师傅现场烹饪的美食;有网红在直播介绍丰收节的现场活动以及参展农产品、本地美食和乡村游。记者了解到,现场展销活动将持续到9月26日。

开幕式后,到场的领导和嘉宾们“组团”逛起了现场展销摊位。阳春市委书记李宗瑞一路饶有兴致地了解余甘果的功效、生态皖鱼的保鲜技术和夏威夷果的产量,还仔细地与各位“摊主”交流产业发展特色。圭岗镇摊位上正



■在活动现场,市民可以选购具有当地特色的农副产品。

在现剥夏威夷果的黄老板说,他种了100多亩夏威夷果,9月正好是收果的时节。果树才开始结果不久,现在一年能收几万斤,收入达十多万,准备看机会再种多点。

脱贫攻坚结束后,要巩固脱贫成果,一些帮扶农产品也要考虑销售问题。酒香也会怕巷子深,如何把好产品及时销售出去,让产业形成良性循环?今年初,阳春成立了消费帮扶联合会。站在丰收节活动现场的阳春市消费联合会摊位边,李洪谋告诉记者,联合会就是为家庭农场、合作社和农业企业等“供”方,与商场、超市、帮扶展馆、配送中心和大型市场等“销”方搭起联系的桥梁,“有了销路,种植就不是问题。”成立至今,阳春市消费帮扶联合会卖出去的农产品已经超8000万斤,成绩显著。

■采写:新快报记者 杨升华

■图片:新快报记者 王飞

增城市供销社企业集团公司管理人及马国良债权转让暨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增城市供销社企业集团公司管理人与马国良签订的账载对外债权转让协议,增城市供销社企业集团公司管理人已将增城市供销社企业集团公司依法享有的对下列债务人的账载对外债权及从属权利依法转让给马国良,现以公告方式通知债务人。请债务人或债务人的承继人向马国良履行还款义务(若债务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序号	账载对方主体名称	账面金额	备注
1	增城市永丰电子经营部	8,100,0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征地款,系增城供销社公司成立时划入的应收款项,发生时间为1993年12月20日。
2	茂名市大马食品实业有限公司	3,140,0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借款及利息,发生时间为2011年6月30日。
3	增城市雁塔房地产开发公司	1,291,809.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征地款,发生时间为1998年6月30日。
4	增城市供销社桂烟花炮爆竹经营部	825,322.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借款,发生时间为2007年6月30日。
5	广州市增城区果品公司	810,8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合作开发土地款,系增城供销社公司成立时划入的应收款项,发生时间为1993年12月20日。
6	广州市增城区供销合作总社	740,0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征地款,发生时间为1994年1月31日。
7	增城江龙实业总公司	600,0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征地款,发生时间为1995年4月30日。
8	广州市增城区三江供销社	500,0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征地款,发生时间为1993年12月20日。
9	华龙(增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340,0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铺位集资款,系增城供销社公司成立时划入的应收款项,发生时间为1993年12月20日。
10	广州市民合经贸有限公司	335,0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代付诉讼费,发生时间为2008年11月30日。
11	广州市增城环宇实业有限公司	5,088,38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征地款,发生时间为1998年8月31日。
12	徐州外贸发展公司增城分公司	3,930,0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征地款,发生时间为1994年12月31日。
13	中国银行增城支行	1,000,0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贷款利息,发生时间为1997年8月31日。
14	三联滤塘吓四社	75,752.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征地款,发生时间为1998年6月30日。
15	城丰塘	50,0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鱼塘补偿费,发生时间为1993年12月20日。
16	广州市增城利友(集团)公司	50,0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借款,发生时间为1994年6月30日。
17	增城县国土局	7,0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测量费,发生时间为1998年12月20日。
18	广州增城利林贸易公司	3,000,0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征地款,发生时间为1993年12月20日。
19	增城增润水泥实业有限公司	1,503,171.05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代收款项,发生时间为2006年12月31日。
20	增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	195,415.61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借款,发生时间为2009年12月28日。
21	增城市大鹏房地产开发公司	22,238.83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借款,发生时间为2000年1月31日。
22	增城市能源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诉讼费,发生时间为1998年3月30日。
23	董秀山	2,220,0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征地款,发生时间为2007年12月31日。
24	骆记辉	1,216,0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应收账款摘要为土地补偿款,发生时间为2011年6月30日。
25	吴水清	1,070,671.20万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征地款,发生时间为1996年5月31日。
26	黎华波	900,0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应收账款摘要为征地款,发生时间为1993年12月20日。
27	朱伯刘	528,0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牛利租地款,发生时间为1998年10月25日。
28	邱伯厚	60,00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预支改装电缆款,发生时间为1994年9月1日。
29	应收利息	6,568,070.93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货款利息,发生时间为2000年9月25日。
30	管理费用	495,449.9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日常费用,发生时间为1997年12月31日。
31	广州商业考察费	276,250.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广州市商业考察费,发生时间为1993年12月20日。
32	其他管理费	25,797.00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及增城供销社公司相关凭证账载记录显示,该笔其他应收款为其他管理费,发生时间为2009年6月30日。

联系人:马国良 13659972344
特此公告。

增城市供销社企业集团公司管理人
马国良
2021年9月24日